

2025年
韶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韶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韶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宣传和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住房公积金管理的政策法规；拟定住房公积金筹集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编制、执行住房公积金的归集、使用计划；编制住房公积金归集、使用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负责住房公积金的核算；负责记载职工住房公积金的缴存、提取、使用等情况；审批住房公积金的提取、使用；负责住房公积金的保值和归还；负责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和归集资金的管理；负责对各县（市、区）住房公积金业务分支机构实行授权管理；承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韶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设4个副科级内设机构：综合科、计划财务科、归集科和信贷科。韶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曲江、南雄、仁化、乳源、乐昌、始兴、新丰、翁源八个副科级办事处为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分支机构，公益一类，主要负责辖区内的住房公积金业务办理。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韶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291.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21
		九、卫生健康支出	58.1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38.61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91.01	本年支出合计	2,291.01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291.01	支出总计	2,291.01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韶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291.01	2,291.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21	194.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4.21	194.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88	45.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09	98.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04	49.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	1.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19	58.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19	58.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19	58.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38.61	2,038.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12	82.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12	82.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956.50	1,956.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1,956.50	1,956.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韶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291.01	1,611.05	679.96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21	194.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4.21	194.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88	45.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09	98.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04	49.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	1.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19	58.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19	58.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19	58.1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38.61	1,358.65	679.9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12	82.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12	82.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956.50	1,276.53	679.96	0.00	0.00	0.00	0.00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1,956.50	1,276.53	679.96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韶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291.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21
		九、卫生健康支出	58.1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38.6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91.01	本年支出合计	2,291.01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291.01	支出总计	2,291.01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韶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291.01	1,611.05	679.96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21	194.21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4.21	194.21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45.88	45.88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09	98.09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04	49.04	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	1.19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58.19	58.19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19	58.19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58.19	58.19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2,038.61	1,358.65	679.96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82.12	82.12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82.12	82.12	0.00
[22103]城乡社区住宅	1,956.50	1,276.53	679.96
[2210302]住房公积金管理	1,956.50	1,276.53	679.96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韶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611.05
[301]工资福利支出	1,114.99
[30101]基本工资	189.81
[30102]津贴补贴	364.78
[30103]奖金	237.72
[30106]伙食补助费	12.0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8.09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49.04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19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9
[30113]住房公积金	82.12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0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50.17
[30201]办公费	12.15
[30202]印刷费	0.70
[30205]水费	0.67
[30206]电费	3.85
[30207]邮电费	9.05
[30209]物业管理费	2.04
[30211]差旅费	15.80
[30213]维修（护）费	8.55
[30214]租赁费	0.05
[30216]培训费	0.68
[30217]公务接待费	1.10
[30226]劳务费	1.75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7]委托业务费	309.30
[30228]工会经费	15.61
[30229]福利费	16.45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6.22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2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88
[30302]退休费	45.50
[30309]奖励金	0.38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韶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679.9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34.52
[30201]办公费	2.16
[30206]电费	4.50
[30207]邮电费	15.00
[30209]物业管理费	24.60
[30213]维修（护）费	145.48
[30214]租赁费	54.78
[30227]委托业务费	73.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0
[310]资本性支出	345.44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66.44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79.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韶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693.27	693.27	0.00	0.00
“三公”经费	5.10	5.1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4.00	4.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4.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10	1.1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韶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韶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韶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611.05	1,611.05	1,611.05	0.00	0.00	0.00	0.00
韶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1,611.05	1,611.05	1,611.05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114.99	1,114.99	1,114.99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0.17	450.17	450.17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88	45.88	45.88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韶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679.96	679.96	679.96	0.00	0.00	0.00	0.00	
韶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679.96	679.96	679.96	0.00	0.00	0.00	0.00	
办公场所运转费	28.00	28.00	28.00	0.00	0.00	0.00	0.00	（1）保障公积金系统7*24小时提供服务，确保信息机房24小时不间断运转，为广大缴存人和缴存单位提供更便捷的服务，提升服务水平；（2）乳源、新丰、乐昌、翁源四个办事处没有独立的办公场所，需与大楼内其他各单位分摊办公场所的运转和维护费用，支持其办公场所正常运转；（3）市中心公积金档案室设置在市房产大厦，保障公积金业务档案安全及规范化管理。
委托业务费	104.10	104.10	104.10	0.00	0.00	0.00	0.00	（1）针对住房公积金制度覆盖面不全的问题，持续做好公积金归集扩面工作，加强公积金政策宣传，提高公积金政策知晓度，扩大制度覆盖面；（2）建立健全法律顾问机制，聘请专业法律顾问对中心法律事务提出法律意见、帮助追收逾期贷款、提供职工投诉追缴专项服务等，确保依法履行职能，防范法律风险；（3）根据上级有关精神及信息披露的要求，核定公积金运行情况，确保资金安全完整，以审计为抓手，不断提升单位的财务管理水平；（4）保障中心办公场所及固定资产等安全，聘请安保人员对中心进行全年7*24小时不间断安全保卫，防止国有资产损失。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办公设备及用品采购	80.70	80.70	80.70	0.00	0.00	0.00	0.00	为保障市中心及8个县市区办事处日常正常办公及对外提供服务，更新不符合信创要求及超过使用年限无法继续使用的计算机、打印机、首批智慧公积金系统配套国产外设，保障设备设施正常运转，为缴存单位及职工提供更方便、高效的服务。
信息化运维	188.16	188.16	188.16	0.00	0.00	0.00	0.00	（1）满足服务群众及保障办公需求，按照“一网统管”要求，建设与互联网隔离的业务专网网络环境、政务办公外网网络环境，开通12329公积金服务热线及短信服务，为全市6000余家缴存单位及30余万职工提供安全可靠、高效便捷、经济实用及多元化的住房公积金服务；（2）保障住房公积金信息系统及国家、省、市对接系统（接口）安全稳定运行，对公积金业务系统、备份系统、微信、网厅、全国公积金小程序、粤港澳大湾区数据共享平台、粤省事及粤智助等信息系统及接口提供运维服务，保障各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转，保障公积金数据安全、资金安全、网络安全及业务正常办理；（3）保障网络安全设备、UPS、监控系统、多媒体会议系统、电脑及打印机等IT设施及终端设备安全稳定运转，为住房公积金管理和服务工作高效完成提供基础保障；（4）对韶关市住房公积金综合业务管理信息系统进行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三级）和网络安全加固，进一步提升网络安全防护能力。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公积金信息系统升级改造	279.00	279.00	279.00	0.00	0.00	0.00	0.00	依托我市“数字政府”信创云平台，对公积金信息系统进行国产化替代改造升级，新建开发“韶关市新一代智慧公积金信息系统”，共计22个模块的功能及配套数据迁移服务。一是完成住建部要求的数据赋能的相关建设，推动住房公积金数字化转型，减少用户提交材料的数量，提升业务办理的效率，从而提升人民群众的体验感；二是以中心精细化管理为目标，建设完善的风险防控和预警体系；三是完成系统安全、数据安全、共享安全、接口安全、传输安全等公积金信息化整体安全性建设，中心建立健全数据安全内控机制，加大数据保护力度；四是中心全套系统完全基于国产化环境建设，实现底层核心技术到应用的自主可控。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291.01万元，比上年减少102.82万元，下降4.3%，主要原因是新一代智慧公积金信息系统建设国产化改造项目预算收入较上年减少；支出预算2,291.01万元，比上年减少102.82万元，下降4.3%，主要原因是新一代智慧公积金信息系统建设国产化改造项目预算支出较上年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5.1万元，比上年减少18.35万元，下降78.3%，主要原因是我单位2025年无公车购置计划，“三公”经费预算较上年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1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减少18万元，下降81.8%，主要原因是我单位2025年无公车购置计划，公务用车购置预算较上年减少；公务接待费1.1万元，比上年减少0.35万元，下降24.1%，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预算。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

（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693.27万元，比上年减少87.53万元，下降11.2%，主要原因是新一代智慧公积金信息系统建设国产化改造项目预算支出减少，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费用较上年减少。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05.36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62.2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43.16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239.84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2,648.69平方米，车辆2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66.44万元，主要是智慧公积金系统配套国产化电脑、打印机、外设业务办理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无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